

2022 年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 管理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

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 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 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 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 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 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枢纽工程是一个以灌溉为主，兼顾防洪、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Ⅱ型水利工程。设计灌溉耒阳市、衡南县、常宁市、珠晖区 42 个乡镇农田面积 72.74 万亩，居全省第三，有效灌溉面积 57.26 万亩居全省第二，为我省第三大灌区。灌区共有干渠 4 条，全长 297.86km，位于“衡邵干旱走廊”的耒阳市、衡南县、常宁市及珠晖区，占衡阳市耕地面积的 1/5，粮食产量占衡阳市的 1/4，受益总人口 156 万，为衡阳市主要农作区和商品粮产区。管理单位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成立于 1970 年 6 月，为省厅直属的准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水库防汛调度、农田灌溉、水力发电、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主要职责有：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研究拟定欧阳海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按程序报批。

（2）负责欧阳海灌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保护与开发等工作。包括实施水库枢纽工程、灌区工程、水库治理、防汛抗旱抢险等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实施水利工程标准化规范

化管理。

(3) 负责调度欧阳海灌区灌溉供水工作，实施管理范围内灌区干渠的灌溉供水及其他供水工作。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联系合作，确保灌区粮食安全。

(4) 负责欧阳海灌区防汛抗旱工作，制定和实施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灌溉调度等方案；实施经上级批复的欧阳海水库运行调度方案。

(5) 开展与履行主业主责必需的水电开发及综合利用，确保安全发供电，保护电力设施完好，依法制止破坏电力设施行为。

(6) 负责欧阳海灌区信息化建设工作，统一采集、传输、整理和加工各类雨水情和工程信息，实施干渠量测水工作，提高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加强与相关部门信息共享，建设大数据信息平台和应用系统。

(7) 根据授权实施欧阳海水库水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实施灌区干渠河长制，组织开展水质监测、水事纠纷调查取证等工作，维护灌区合法权益。

(8) 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开展灌溉供水成本调查，逐步提高灌区干渠供水成本水价，确保可持续发展。

(9) 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10) 承办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安全监察保卫科、纪检室、劳动人事科、财务科、总工室、河长制工作科、信息与调度科、工程建设科、灌溉管理科、审计室、离退休人员服务办公室、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加挂局城区土地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工会办公室、右总干渠管理所、西支干渠管理所、东支干渠管理所、坝区综合部、水库枢纽管理科、技术部、发电部、供电部、检修部、润海事业部。

预算单位构成：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构成包括：本单位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5537.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08.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6798.71万元，其他收入45.25万元，上年结转7585.24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6258.3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了117.8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减少了402.59万元，其他收入增加45.25万元，上年结转增加了6497.8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5537.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 18.69 万元，科学技术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775.20 万元，卫生健康 292.40 万元，节能环保 0 万元，城乡社区 0 万元，农林水 13963.52 万元（含上年结转支出 7585.24 万元），交通运输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0 万元，金融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0 万元，住房保障 487.6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 万元，预备费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6258.34 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比上年增加 18.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减少 242.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比上年增加 261.40 万元，农林水支出比上年增加 6206.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增加 14.6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8693.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支出 0.20 万元，占 0.0023%；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0 万

元，占 0%；农林水支出 8693.25 万元，占 99.9977%；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预备费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108.2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上年结转安排）7585.24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7382.65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欧阳海灌区维修养护（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480 万元、欧阳海灌区“渠长制”河湖管护创新补助资金（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50 万元、2021 年水资源管理省级补助资金（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20 万元、欧阳海灌区干渠

清淤（其他农林水支出）25.81万元、2021年右总干渠险情处置（水利工程建设）300万元、2021年欧阳海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水利工程建设）6425.56万元、欧阳海灌区“渠长制”河湖管护创新补助资金（其他水利支出）17.78万元、欧阳海灌区“渠长制”河湖管护创新补助资金（水利执法监督）28.50万元、2021年水利科技等项目省级补助资金（水利前期工作）15万元、2021年度河湖管理省级补助资金（水利行业业务管理）20万元；业务工作经费174.60万元，主要用于面上水利设施维修养护（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174.60万元；运行维护经费27.99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27.99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即2022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2022年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434.57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我单位公用经费支出在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中列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用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

（境）费预算均为 0。上年该项预算为 0。我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在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中列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32.24 万元，拟召开 7 次会议，人数 750 人，内容为 1.河长制工作推进会，预算 6.59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河长制工作推进；2.灌区各受益县市区灌溉工作推进会，预算 6.00 万元，人数 140 人，内容为灌区各受益县市区灌溉工作推进；3.灌区工作协调调研会，预算 6.16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灌区工作协调调研；4.灌区工作总结会，预算 6.00 万元，人数 140 人，内容为灌区工作总结；5.近区供电协调会，预算 2.64 万元，人数 60 人，内容为近区供电协调；6.水雨情预报会商会，预算 2.64 万元，人数 60 人，内容为水雨情预报会商；7.水库电力调度会，预算 2.21 万元，人数 50 人，内容为水库电力调度。

2022 年本单位培训费预算 18.69 万元，拟开展 6 次培训，人数 382 人，内容为 1.全局在职职工网络培训，预算 10.19 万元，人数 292 人，内容为近区供电协调；2.特种作业新培及复审，预算 2.50 万元，人数 30 人，内容为特种作业新培及复审；3.专业技术人员培训，预算 3.50 万元，人数 40 人，内容为专业技术人员培训；4.新进人员素质培训，预算 0.50 万元，人数 5 人，内容为新进人员素质培训；5.后续教育学历培训，

预算 1.50 万元，人数 10 人，内容为后续教育学历培训；6.绩效考核培训，预算 0.50 万元，人数 5 人，内容为绩效考核培训。

2022 年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计划，经费预算 0 万元。我单位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在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中列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和培训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4.4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4.4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我单位此政府采购预算经费是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中列支，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政府采购经费。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4 台。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以上固定资产是在本单位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中列支，

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经费。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15537.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0.31 万元，项目支出 8177.1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4.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取得的收入。

5.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 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 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 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附件：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单位 2022 年预算表